

## 董珊 | “宅兹中国”——何尊新說

何尊是寶鷄青銅器博物館最重要的一件藏品。1963年秋，出土于寶鷄東北郊賈村鎮村民陳湖家後院斷崖，1966年9月，寶鷄市博物館王光永在市區廢品收購站發現此器，遂徵集為館藏文物。1975年，因中國國家文物局調集全中國新出土的文物精品籌備展覽，此器來到北京，馬承源先生在除銹時發現內底有銘文12行，122字（其中合文3），因其器主名“何”，遂定名為何尊。因其器、銘均具有重大歷史價值和藝術價值，2002年1月，中國國家文物局印發了《首批禁止出國（境）展覽文物目錄》，何尊名列其中。

2006年7月，我因帶隊調查寶鷄青銅器博物館藏品，曾對何尊有長時間的觀察并作文字記錄。自從何尊發現銘文以來，至今已經過近40年的研究，銘文涵義逐漸清晰，但仍有些待考的疑難問題。近年由於古文字學的發達和古文字資料的大量刊佈，我們又看到了何尊銘文研究的新進展。本文擬根據調查記錄詳述何尊器形、紋飾、鑄造工藝，並重做銘文的釋文及考釋。

何尊的器物類型，屬於在商周之際流行的無肩圓體尊（觚形尊）。器形厚重，保存狀況良好。惟器底發現時已經有一個破洞，從初拓本看，損及周圍銘文五字“氏克”、“大令”、“廷”。其中“大”字殘剩字頭，“令”字殘剩字尾。從後來的拓本看，此洞似又有破損，“令”字完全不見，並傷及“佳”、“告”二字。此洞已用樹脂膠從外底補粘，碎裂的銅片亦粘在相應的位置上。今器外表及器底有複製時所採用白色脫模矽膠材料的痕迹。

總的來看，俯視尊口，口為正圓形。尊體由上至下，可分為口沿、頸、腹、圈足四個部分。頸與腹、圈足之間，有兩條窄素面凹帶作為間隔，明顯可分為三段。口沿與頸的分界，自外壁看不清楚；但從內壁看，自口沿以下開始，就緩慢向圓角正方形過渡，頸部、圈足截面也都是圓角正方形。腹部截面為前後略長的圓角長方形。為下文描述時指稱的方便，現規定以閱讀銘文的方向為正面。有關測量數據見下表。

何尊數據（單位：cm）：

口徑	29.0	通高	38.5
圈足底徑	20.0×20.0	最寬	38.5（左右兩扉棱最上一齒尖間距）
最大腹徑	18（左右距）×20（前後獸面鼻梁突出距）	圈足台高	3.0
素面帶徑	14.2×14.2（上、下兩素面帶徑一致）	唇厚	1.4~1.5
扉棱厚	0.8（內側最薄）~1.8（外側最厚）	重量	14.6kg

## 一、器形

尊口為圓形，大敞口；口沿外捲延展近于水平，沿面較寬；厚方唇，唇壁接近垂直。口沿以下緩慢收束成頸，頸下壁曲綫近于斜直。頸、腹之間，有素面凹帶為間隔。尊腹微鼓，因外壁紋飾堆高，腹內壁隨之凹陷，自內、外壁來看最大腹徑，都居于腹中部。下腹壁略內收，形成腹內圓底。腹與圈足之間，亦間隔以素面凹帶。圈足上壁向外斜侈接弧綫展成水平，又垂直向下折成高臺階狀，折棱既薄且銳，臺階之壁與唇壁是上下呼應的兩段垂綫。圈足底沿較寬，向內傾斜形成倒鈎。自圈足內壁看，臺階之折棱處為圓轉角。圈足內壁與尊外底之間，有四個三角形支撐結構，分置于圈足內壁四邊正中。

以素面凹帶為界，尊體上、中、下三段高度之比例，即口沿至頸底：腹：圈足 $\approx$ 16：12：10。

平視尊外壁，可以圓轉角為界，比較明顯地分成四面，四面中綫均隆起透雕扉棱。



## 二、紋飾

何尊上段紋飾帶，飾以四個三角紋與兩組獨體龍紋的組合。

四個三角紋以獨體龍紋帶之上緣細陽綫作為底邊。相鄰三角紋的兩底角之間留有小間隙。三角紋兩腰作弧形細陽綫，相交于扉棱處為其頂角。以扉棱為對稱軸，三角紋內飾兩條變形淺浮雕倒龍紋，龍紋身體與三角形兩腰弧度相等，龍身與三角形斜邊之間有一獨立的橢圓形的目紋，以凹短綫為瞳孔。龍身附有四段羽紋分支，以象徵其首、足、羽。

三角紋下的獨體龍紋共有四個，以左、右扉棱為界，分為前後兩組。每組各以前、後扉棱作軸對稱。作為對稱軸的扉棱兩側有淺浮雕紋飾，組成“非”字形；再向兩側各置一條淺浮雕獨體龍紋，左、右兩龍紋首部向對。龍首似蛇，有一對凸目，具短陰綫瞳孔。口部向下，首後接“5”字形曲折的身、尾，尾部上揚內捲。無足。龍身有“3”字形陰綫勾勒，以表示鱗紋。

尊腹部以左右扉棱為界，前、後各飾一組大獸面紋。每組大獸面紋以前後扉棱為鼻梁及額中綫，向兩側軸對稱展開。獸面有半球狀突出的目，以深凹圓點表示瞳孔，陰綫勾勒“臣”字形眼眶，眼眶上臥一道浮雕粗眉，以短縱陽綫表示眉毛。裂口，鼻翼翻捲，下頷上捲，末端露微捲的短齒，捲齒高聳出器表。頭上有捲角，角根粗壯，角分11節，呈“C”字形內捲，角尖亦高聳出器表。頭後有浮雕“心”字形耳，以陰綫表示耳孔、耳廓。獸面後側豎立一個大羽紋，以表示簡省的獸身及尾、羽；大羽紋下置“C”字形的足、爪，爪分三趾，爪後連一個小羽紋以表示爪距。獸面的額、鼻、頰、頷、身、尾、足、爪等浮雕表現的部位，均以陰綫羽紋勾勒其細部。

圈足上壁以左右扉棱為界，前後也裝飾一組浮雕獸面紋。此獸面有橢圓形的目，短陰綫瞳孔，鼻翼翻捲，下頷上鉤，心字形小耳上有十字陰刻，“C”字形捲角，以細陰綫表示分為8節。獸首後分置一個表示身、尾的大羽紋。圈足上的獸面紋省略了眉、足爪等部位，比腹部獸面簡略。

以上三段紋飾帶，在主體紋飾的間隙，均填飾以細密的陽綫雷紋。按照裝飾部位的不同，雷紋也作不同的處理，表現出幾種不同的形式及其組合關係。1、圓角方形單螺旋大雷紋，一般說來，在陽綫浮雕所圍成的一個較小的區域內，僅裝飾一個大雷紋，例如腹部獸首捲角與捲齒的空隙、頸部龍紋捲尾的空隙等；2、三角狀雷紋，例如三角紋頂點附近裝飾的長三角雷紋，3、中、小型單螺旋或雙螺旋雷紋及其組合：這類雷紋多呈“T”、“S”形組合，往往填飾於較窄長的空隙，或者小型與中型雷紋組合使用，以分割、鑲嵌或襯托大雷紋。

四面扉棱形式相同。每面的扉棱，以素面帶為間隔，也可以分為三組。上段一組扉棱，有兩對相對的齒牙以及最上面的一個單獨的長齒，長齒起始于口沿外壁下，沿水平方向外展，其末端又下折，大大超出尊口沿唇壁，長齒形狀勾勒并誇大了口沿翻捲的趨勢。在中段腹部，每條扉棱由一個獨齒和一對相對的齒構成，其上兩齒有斜上外展的分支。下段圈足扉棱，每組只有一對齒，其下齒斜而向下外展而又有一個向上的勾，斜下外展的部分，勾勒并誇大了圈足壁向外斜侈的趨勢。扉棱既寬又厚，均以鏤空手法表現，三組扉棱各有一對鏤空處呈“T”字形的齒牙。未鏤空的部分，有細陰綫羽紋勾勒齒牙的形狀。自正面看，兩側扉棱如同短翅。



據上述，何尊器形圓中寓方，柔中有剛，其紋飾採用了高浮雕、淺浮雕與減地陰綫、陽綫相結合的手法來表現，其主與次、繁與簡對比得當，是所謂“三層花”紋飾類型中比較繁複的代表。鏤空的扉棱使得厚重的尊體有靈動之感，又勾勒并誇大了器形綫條的趨勢，綫條有向兩側延伸的錯覺。雖然尊體是上寬下窄，但尊體高度與最上面兩個扉棱的間距相等，整個器形略呈高度與底邊相等的倒置

等腰三角形，而圈足下折的垂直部分甚高，起到穩定作用。器形與紋飾的完美結合，使何尊器形特別莊嚴厚重、裝飾特別豐富瑰奇，給人以壯美的感受。

### 三、鑄造工藝的觀察

觀察可知，何尊應由一塊內範、十二塊外範（其中四塊腹範上嵌8塊活動範）、一塊底範渾鑄而成。每塊腹壁外範上各嵌設一個角尖範、一個齒尖範，總共8塊活動範。

內範隨尊腔形狀。與前後腹外範浮雕獸額、鼻梁相對應處，其內壁隨外壁形狀凹陷，則內範此處應該凸出。自內壁看不到銘文範片邊緣的痕跡。因為尊底不容易被打磨，我們懷疑，銘文可能是直接刻在內範上，或者銘文範的泥片在軟濕的時候就貼在內範上，並且其邊緣被處理得很好。

內範與外範合範處應在口沿部，但此處打磨極好，不見絲毫範綫。

外範有垂直分範和水平分範兩種情況。各條扉稜的內側雖經打磨，但仍然留下了很多範綫痕跡。據此可知，外範沿扉稜垂直分為四個部分，扉稜即是相鄰兩範合範處。

由于何尊體積較高大，應有水平分範，以減少脫範的難度。水平分範最好就是在兩條素面凹窄帶處，將外範分為上、中、下三部分。但素面帶打磨極為光滑，難尋範綫痕跡。

經過觀察，腹、圈足之間的水平分範證據有二：1、正面腹部扉稜與圈足扉稜錯位，圈足扉稜偏向左側約0.5cm，其上的垂直範綫與上面扉稜的範綫不在一條直線上，因此，這是此處圈足範與腹範分為兩塊的證據之一。2、正面腹右獸面鼻翼下緣被削平（此處獸足部份亦鑄造不精），與左邊比較，差0.5cm左右。這說明在合範時，由于腹右外範稍大于左範，左右兩範上緣對齊時，右範的下緣就擠占了腹、圈足之間素面帶的位置。因此採取削掉腹右外範下緣的方法，來保證此處素面帶的寬度。由以上可見，腹、與圈足之間存在水平分範，分範處就在素面帶上。

頸與腹之間的水平分範痕迹也十分難找。後腹左獸面的獸角擠掉了其上素面帶一半寬度，其上的頸部紋飾亦微微偏下。我們認為，如果此處頸、腹是一塊範，那麼設計外範花紋時，決不會發生這種失誤。這種失誤，也只有頸、腹之間採取水平分範，組裝上、下範塊時才會發生。因此尊頸、腹之間也存在水平分範。

何尊腹部獸角尖與獸齒尖均聳出器表，一次脫範的難度非常大。經觀察，角尖採用嵌在外範上的活範塊鑄就，其活範塊的範綫痕迹，分別位于前左角第8

節、前右角第9節、後右角第8節，後左角第9節。這些痕迹雖經打磨，但仍可辨認。齒尖應與角尖采取同類的活範塊，但範綫痕迹多被打磨掉了。

外底范與外范的合范處應在圈足底沿處。圈足前後內壁隨獸面鼻、額的凸起而有凹陷，說明外底範此處為凸出的形狀，與內範腹部情況類似。

在素面帶上可以觀察到兩三個模糊的墊片痕迹，因為尊壁較厚，墊片多被融入；打磨又好，所以多數墊片都看不見。

左右兩條扉棱的最上一齒皆為補鑄，其痕迹明顯。

整器打磨光滑。扉棱處外側打磨好，內側範綫打磨未盡。外底及圈足內壁未經打磨。

器表無銹處呈銀灰色，說明青銅成分中的鉛、錫含量較高。器表外壁及腔體內壁銹蝕不嚴重，口沿內外壁多成片翠綠色銹斑。綠銹剝落處，可見紅色銹斑。

#### 四、銘文新釋

下面根據最新研究，先釋寫銘文如下：

隹（唯）王初𨔵（遷）宅于成周，復再（稱）珣（武）王豐（禮）裸自天。才（在）三（四）月丙戌，王𨔵（誥）宗小子于京室，曰：“昔才（在）爾考公氏，克逮玟（文）王，肆玟（文）王受茲大[令（命）]。隹（唯）珣（武）王既克大邑商，則廷告于天，曰：‘余其宅茲中或（國），自之𨔵（辭）民。’烏（鳴）虜（呼）！爾有唯小子亡戩（職），𨔵（視）于公氏有𨔵（功）于天，𨔵（徹）令（命）敬享哉！𨔵王𨔵（恭）德，谷（欲）天臨我不每（敏）。”王𨔵（誥），何錫貝卅（三十）朋，用國公寶尊彝，隹（唯）王五祀。

下面來解釋字詞並疏通文義。

“𨔵”，讀為“遷”，字從“𨔵（𨔵）”聲、右下角之“𨔵”為加注聲符。該字又見於大孟鼎（《集成》02837）：“亟畢遷自厥土”和宜侯矢簋（《集成》04320）“遷侯于宜。”這三例字形雖各有殘泐，但彼此對看，可以確認都是“𨔵”字。《說文·鼻部》“𨔵（𨔵）”字有異體作“𨔵（𨔵 古文作 𨔵）”，何尊銘文此字若除去加注聲符“𨔵”，剩余的部份與《說文》“𨔵”字相當，左側即“𨔵”。類似的“𨔵”旁寫法，也見於新蔡簡乙四031號簡、上博五《競建內之》篇第6號簡等。<sup>[1]</sup>

《左傳》定公六年：“于是乎遷郢于都，而改其政，以定楚國。”楚國都稱“郢”，“遷宅于成周”與“遷郢于都”文例相同，都是講遷都。

“復禹珷王豐裸自天”當做一句讀。“禹”，舊或釋為“𡗗”，據拓本，是“禹”字無疑。“禹”讀為“稱”訓為“舉”，《書·洛誥》：“王肇稱殷禮，祀于新邑”，“禹（稱）”即“舉行”的意思。過去或將此句讀作“復禹珷王豐，裸自天”，但近年發現的內史亳同（舊稱觚）銘文：“成王錫內史亳豐裸，弗敢虘（失），作裸同。”<sup>[2]</sup>可證“豐裸”是一個詞，應即“裸豐（禮）”的倒文，是大名冠小名的結構。“珷（武）王豐（禮）裸”，武王所舉行過的裸禮，或省稱“珷裸”，見德方鼎（《集成》02661）：“佳（唯）三月王在成周，**征**（延）珷（武）裸自**葦**（郊）。”德方鼎之“郊”是祭天之所<sup>[3]</sup>，何尊之“天”，可參看記載武王祭天的天亡簋銘（《集成》04261）：“王祀于天室”。曲英杰、蔡運章都指出天亡簋之“天室”是指太室山，即嵩山，林沅贊同其說，并撰專文討論。<sup>[4]</sup>三位先生的看法可稱定論。何尊銘文用作處所的“天”也是指太室山而言，與德方鼎之“郊”名異而實同。何尊及德方鼎銘文都記載從天室（即成周之郊）開始舉行祭禮，都是再次舉行武王舉行過的祭禮。

周原鳳雛甲骨H11:20“祠自蒿（郊）于豐”<sup>[5]</sup>、H11:117：“祠自蒿（郊）于周”，“豐”與“周”相對而言，“周”是鎬京。<sup>[6]</sup>這兩條卜辭文例相同，可能是選擇貞問，在宗周之郊開始祭祀，之後往豐京還是鎬京，目的是在宗廟中祭祀先祖。何尊及德方鼎銘都省略“于成周”，但下文說王訓誥宗小子的地點“京室”，京室即成周內的周王宗廟。

“四月丙戌”，《西清續鑒甲編》卷一第36頁著錄的方鼎銘：“惟四月在成周，丙戌，王在京宗，賞在安□□□貝，用作寶尊彝。”唐蘭指出“京宗”即何尊之“京室”；李學勤又指出此器與何尊銘文時間地點相同，所記顯然是同一事。<sup>[7]</sup>

“逯”字的考釋，請參看陳劍的文章。<sup>[8]</sup>逯，匹配，輔佐。“昔在爾考公氏，克逯文王，肆文王受茲大命”，是說宗小子的父輩能逯匹文王，因此文王接受了上天賜給周邦的大命。銘中“大命”兩字雖殘，據傳世文獻及眾多金文的文例，可以補足。

“佳（唯）珷（武）王既克大邑商，則廷告于天，曰：余其宅茲中或（國），自之**辟**（辭-乂）民。”“廷告于天”，在大室之廷告于皇天上帝。

“中或”，讀“中國”，是“中土”、“中域”的意思。何尊銘文之所以得到重視，很大程度是因為在出土文獻中首次出現“中國”二字。傳世文獻中，則首見于《書·梓材》：“皇天既付中國民越厥疆土于先王。”《梓材》是成王訓誥康叔封，其年代與何尊相近。

“𠄎(辭-乂)”字金文多見，王國維指出此字就是文獻中的“乂”、“艾”之本字，<sup>[9]</sup>訓為“治”。晉姜鼎銘（《集成》02826）：“辭(乂)我萬民”，與何尊銘“自之𠄎(辭-乂)民”文例最接近。<sup>[10]</sup>

以上周王所引述武王圖謀定都中國之事，亦見于《逸周書·度邑》、《史記·周本紀》。《尚書》的《召誥》、《洛誥》都有“其自時中乂”句，《逸周書·祭公》也說：“尚皆以時中乂萬民”，與何尊銘“余其宅茲中或(國)，自之𠄎(乂)民”可對讀。“時”讀為代詞“是”或“之”，“時中”就是此天下之中國。

“爾有唯小子亡戠(職)，覘(視)于公氏有爵(功)于天，𠄎(徹)令(命)敬享哉！𠄎(共)王(共)德，谷(欲)天臨我不每(敏)。”一句，過去的理解有很多歧義。下面介紹一些新的材料和意見。

“爾有”，第二人稱複數代詞，你們這些人。傳世文獻中有“爾有神”（《書·武成》、《左傳》襄公十八年）、“爾有衆”（《胤征》、《湯誓》、《湯誥》、《泰誓》）、“爾有方多士與殷多士”（《多方》）、“敬爾有官亂爾有政”（《周官》），皆是其例。

“唯小子無職”是“爾有”的同位語。“唯”，表示強調的語助詞。“無職”是“小子”的後置定語。“唯小子無職”即沒有具體職務的同宗小子。

“爵”，從“同”、從“爵”，其異體或增從“升”旁作“𠄎”，或從“升”、從“爵”作“𠄎”，在甲骨、金文中比較常見，學者有多種解釋。<sup>[11]</sup>該字在金文中的用法有兩種，都見於四十二年逯鼎：“𠄎(恭)勤大命”、“有𠄎(功)于周邦”。與後者相似的文例見于乖伯簋（《集成》04331）：“有𠄎(功)于周邦”和叔夷罇（《集成》00272-00285）：“有共(功)于桓武靈公之所”等，以及柞伯鼎銘（《文物》2006年5期68頁圖1）：“有共(功)于周邦”，是此字當據“共”聲讀為“功”的定點。<sup>[12]</sup>“𠄎”，從視、氏聲，“視”訓為“比”、“效”，《廣雅·釋言》：“視，比也”，《廣雅·釋詁三》：“視，效也”。“視于公氏有功于天”即效法你們的父輩之對天命有功。

“徹令(命)”，達天命。《詩·小雅·十月之交》：“天命不徹，我不敢倣我友自逸。”毛傳：“徹，道也。”鄭箋：“不道者，言王不循天之政教。”《左傳》昭公二年：“徹命于執事。”杜預注：“徹，達也。”“敬享”，下奉上曰享，“享”訓為“獻”。句義為宗小子達天命事君王。

“𠄎”，相當於《說文》“惠”字古文“蕙”的上半部份，此字屢見于甲骨文及金文，李學勤、黃天樹等學者指出該字應訓為“助”。近出清華簡《皇門》



篇的第3、4、5、9、12號簡有一個從“𡗗”聲之字，今本《皇門》與之對應的字皆作“助”，是同義換讀，詞義已非常明曉。<sup>[13]</sup>陳劍指出《尚書·多方》：“爾曷不惠王熙天之命”之“惠”亦是“助”義。

“龔德”，叔向父禹簋（《集成》4242）：“共明德、秉威儀”，“共”、“秉”對舉；競孫鬲（《商周青銅器銘文暨圖像集成》03036）：“龔持明德”。“龔”皆應讀為“共”，是“秉持”、“奉持”一類的意思。“𡗗王龔德”即輔助周王秉持明德。

“谷”讀為“欲”，訓為“願”，《尚書·召誥》“欲王以小民受天永命”，毛公鼎（《集成》02841）：“俗（欲）我弗作先王羞”、“俗（欲）汝弗以乃辟陷于艱”。後一句亦見師詢簋（《集成》04342），讀為“欲”之字就寫作“谷”，與何尊銘文同。

“臨”，過去常釋為“順”讀為“訓”。最近謝明文指出，該字應視為“臨”字的異體，是“護視”的意思。<sup>[14]</sup>“欲天臨我不敏”，希望上天能夠護視我們這些不夠聰敏的人。“我”與“不敏”是同位語，“我”，第一人稱複數，我們。“不敏”，自謙之辭。

據上述理解，周王的訓誥包括三個方面的內容：1、你們的父輩幫助文王接受了天命。2、武王克商以後，圖謀建都中國，目的是從這裏統治天下萬民。3、希望宗小子向父輩學習，輔助周王秉持明德，繼續受天命。其中第1點與第3點有因果關係，第2點是遷宅成周的原因。

何尊的年代有成王和康王兩種看法，持成王說的學者較多，其論據是銘文中提到文王和武王，則作器在成王時代。但成周在西周最早稱“新邑”，“成周”的名稱較晚出，並且成周之“成”很可能與成王之謚法有關。設此不誤，則凡是銘文中出現“成周”的器物，必作于成王歿後。最重要一點是，據《書·洛誥》記載，成王七年十二月戊辰始就居新邑。所以，何尊年代屬康王的看法仍值得重視。<sup>[15]</sup>

如果何尊銘文所見“五祀”是康王五年，關係到如何理解“遷宅”的性質。“宅”是居處。“遷宅”即遷徙居處。近年發表的清華簡《楚居》篇，記載了各代楚君的居處和遷徙，可以看到楚君常在多個都邑之間遷居。有周一代的都城，不僅有宗周地區的豐、鎬（金文作“𡗗京”）<sup>[16]</sup>二都和東都成周，還有穆王以下都西鄭（《漢書·地理志》臣瓚注引《竹書紀年》），懿王自鎬徙都犬丘（見《漢書·地理志》右扶風槐里下注、《世本·居篇》）。<sup>[17]</sup>周王在上述各個都邑之間移居也是常態。何尊銘文所見的五祀遷宅，或是因為康王即位的地點是

在宗周的豐或鎬，至五祀之時才初次遷居至成周，與《楚居》所見楚君之徙居是類似的情況。

何尊的作者，根據我們的理解，他是周王的同宗小子，在周王這次訓誥時他尚無具體職務。他受賜貝三十朋，為匚公作祭器，“匚”字從“曳”，即“遺”字聲符。匚公亦不可考。

何尊是迄今為止最重要的一件西周早期青銅器。尊銘記錄了文王受命、武王克商度邑、康王遷都作訓誥等一系列重大歷史事件，反映了西周早期的天命觀和君臣觀；其銘文字體典雅莊重，代表了西周早期的書法風貌；其器形雄偉碩大，紋飾精美，代表了西周早期青銅器鑄造工藝的頂峰。因此，何尊具有重大的歷史價值和藝術價值。

(本文原載台北《故宮文物月刊》第366期，2013年9月)

[1]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：《新蔡葛陵楚墓》，鄭州大象出版社，2003年10月。馬承源主編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五）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5年

[2]吳鎮烽：《內史亳豐同的初步研究》，《考古與文物》2010年第2期，第30-33頁；王占奎：《讀金隨札——內史亳同》，《考古與文物》2010年第2期，第34-39頁。

[3]李學勤《釋郊》，載《文史》第36輯，頁7-10，中華書局1992年。

[4]林沄：《天王簋“王祀于天室”新解》，收入《林沄學術文集》166-173頁，1998年12月。曲英杰：《先秦都城復原研究》，127頁，黑龍江人民出版社，1991年。蔡運章：《天亡簋與武王東土度邑》，《中原文物》1987年第3期，收入《甲骨金文與古史研究》271-289頁，中州古籍出版社，1993年。

[5]李學勤：《周易溯源》199頁註釋1，巴蜀書社，2005年。

[6]何景成曾詳論傳世文獻及西周金文中的“周”是指宗周鎬京，見其著《應侯視工青銅器研究》，233-240頁，收入朱鳳瀚主編：《新出金文與西周歷史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1年5月。

[7]唐蘭：《何尊銘文解釋》，原載《文物》1976年第1期，收入《唐蘭先生金文論集》-193頁，紫禁城出版社，1995年。李學勤：《何尊新釋》，《中原文物》1981年第1期，收入《新出青銅器研究》38-45頁，文物出版社，1990年。

[8]陳劍：《據郭店簡釋讀西周金文一例》，《北京大學中國古文字研究中心集刊》第2輯，北京燕山出版社，2001年。

[9]王國維：《觀堂集林》第279頁，中華書局，1959年。

[10]參看日月（謝明文）：《楚大師登編鐘淺說》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論文，2009年2月27日，鏈接：[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\\_ID=707](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_ID=707)

[11]其中較值得重視的是裘錫圭釋讀為“庸”的意見，裘錫圭：《甲骨文中幾種樂器的名稱——釋「庸」、「豐」、「鞀」》，《古文字論集》，中華書局，1992，頁204注2；張富海：《讀新出西周金文偶識》，《古文字研究》第二十七輯，中華書局，2008，頁235。

[12]董珊，《略論西周單氏家族窖藏青銅器》，《中國歷史文物》，2003年第4期。甲骨文中的字形參看王子揚：《甲骨文舊釋“凡”之字絕大多數當釋為“同”——兼談“凡”、“同”之別》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論文，2011年7月14日，鏈接：

[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\\_ID=1588](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_ID=1588)。

[13]李學勤：《試論董家村青銅器群》，收入《新出青銅器研究》，第98-105頁，文物出版社，1990年。黃天樹：《禹鼎銘文補釋》，收入張光裕、黃德寬主編《古文字學論稿》，60-68頁，安徽大學出版社，2008年。李學勤主編：《清華大學藏戰國竹簡（壹）》166頁注（一二），167頁注（一九），中西書局，2010年。劉洪濤：《清華簡補釋四則》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論文，2011年4月27日。鏈接：[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\\_ID=1479](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_ID=1479)。

楊安：《“助”字補說》，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網站論文，2011年4月26日發表，鏈接：[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\\_ID=1477](http://www.gwz.fudan.edu.cn/SrcShow.asp?Src_ID=1477)。何樹環：

《金文“夷”字別解——兼及“惠”》，《政大中文學報》第十七期，2012年6月，223-266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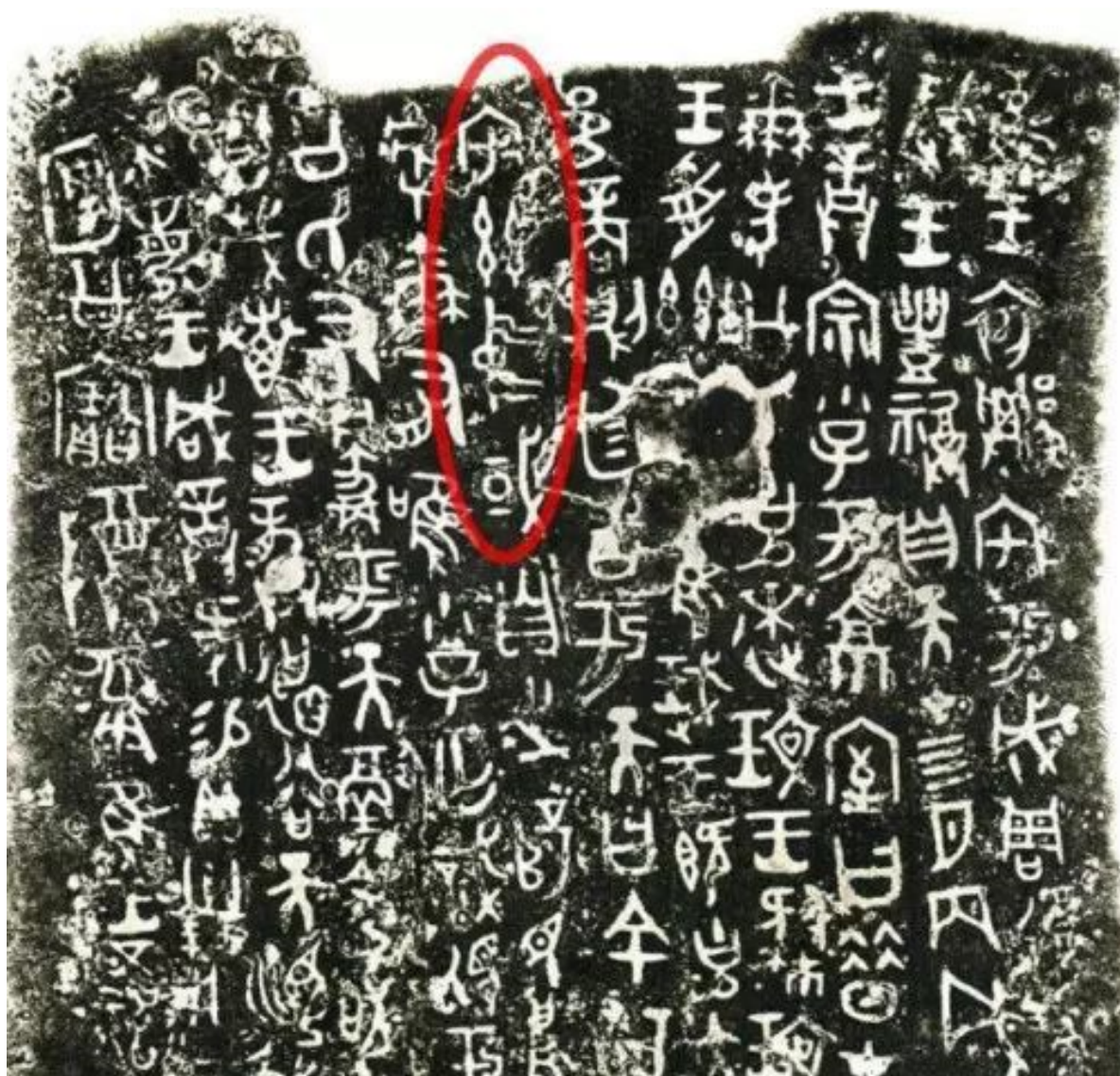
[14]謝明文：《說臨》，未刊稿。

[15]王恩田：《“成周”與西周銅器斷代——兼說何尊與康王遷都》，收入《古文字學論稿》，安徽大學出版社，2008年，40-59頁。李學勤：《何尊新釋》，《中原文物》1981年1期，收入《新出青銅器研究》，文物出版社，1992年。

[16]李學勤：《王孟與鎬京》、《再說鎬京》，收入《當代名家學術思想文庫：李學勤卷》，184-190頁，萬卷出版公司，2010年11月。

[17]厲王出奔彘，稱“汾王”（《詩·大雅·韓奕》），金文作“豳王”（豳王鬲，《考古與文物》1990年5期40頁圖11.6），其情況比較特殊。

## 尊内底部铭文全貌



### 作者简介

董珊，1972年生，吉林长春人。1992年在吉林大学法学院法学专科毕业；1997年毕业于吉林大学古籍研究所，获历史学硕士学位；2002年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，获文学博士学位。2002年至2004年在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博士后流动站工作，出站后留在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商周教研室任教。现为教授，博士生导师。主要从事中国古文字学和出土文献研究，兼及青铜器和先秦两汉历史与考古。迄今为止，发表论文近百篇。研究范围包括商周甲骨文、商周金文，以及东周铜器、兵器、玺印等题铭文字，也涉猎先秦两汉简帛文献和传世文献整理等方面。已出版专著有《吴越题铭研究》（科学出版社，2014年）、《简帛文献考释论丛》（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4年）。